

证券代码：002319

证券简称：乐通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06

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5年1月8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并于2025年1月1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际参加审议及表决的董事7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宇斌召集及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签订<债权债务确认及还款协议>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公司经与崔佳、肖诗强友好协商后，交易各方签订了《债权债务确认及还款协议》，各方同意未支付的股权收购款按照年利率3.85%，于2024年10月31日起计息，并于2025年12月31日前支付全部本金及利息。鉴于交易对方之一肖诗强为公司时任副总裁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肖诗强视同为公司关联人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签订<债权债务确认及还款协议>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舆情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，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，及时、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、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，切实保

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制定了《舆情管理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舆情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决定于 2025 年 2 月 14 日下午 14:30 在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公司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已刊登于公司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供投资者查阅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月15日